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20 长新 01	114744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 长新 02	114773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 长新 03	149233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 长新 05	149245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 长新 06	149329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2,487,096.96	12,405,561.30	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95,373.03	3,842,570.95	1.37%
流动比率	2.35	1.74	35.19%
速动比率	1.60	1.22	31.85%
资产负债率	55.53%	56.28%	-1.33%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309.48	1,295,985.08	-1.67%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	--------	--------	------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21,193.44	1,227,517.05	7.6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187.31	114,802.06	-12.7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609,011.32	577,813.28	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52,121.42	778,697.99	-1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60,469.03	-709,032.19	7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86,743.18	-336,537.20	-274.3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6	1.90	-38.9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	0.11	4.94%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毛利率	66.63%	65.35%	1.96%
净利率	29.28%	26.64%	9.8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5、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 6、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8、EBITDA 全部债务比 = EBITDA/全部债务；
- 9、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10、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四、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盖章页）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